

造价咨询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连平县大湖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

项目业主：连平县大湖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

公开选取项目内容

一、中介机构资质（资格）要求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2. 信用良好，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连平县大湖镇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
2. 项目单位：连平县大湖镇人民政府
3. 项目地点：河源市连平县大湖镇。
4. 服务内容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。
5. 项目规模：项目总投资约 1558.94 万元。（最终以连平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为准）

三、公开选取方式及工作内容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直接选取。
2. 工作内容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工作。

四、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的要求

1. 在服务合同约定的范围内，依照法律、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，根据业主要求，开展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工作。

五、服务期限要求

1. 服务时限要求：中选后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项目内容日止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1. 付款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2. 付款支付时，中选人应同时向选取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

3. 完成测绘工作后选取人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。

